

股票代碼:2474(上市)
股票代碼:5408(上櫃)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

地址：台南縣永康市仁愛街三九八號
電話：(06) 25390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9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31		四~六
(五)關係人交易	32~33		七
(六)質押之資產	34		八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九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他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42		一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43		二
3.大陸投資資訊	35、44		三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形。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季珍

會計師 曾光敏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日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417,201		11	\$ 3,345,438		22	2140	應付帳款	29,550		-	61,120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十八)	24,777		-	413,698		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	281,859		1	16,548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十四)	618,752		3	-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291,473		2	43,989		-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七及十八)	9,330		-	19,964		-	2170	應付費用	80,900		1	80,372		1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七及十八)	632,383		3	278,339		2	227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二及二十)	280,000		1	210,000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及十九)	6,434		-	-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2,942		-	19,741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八及十九)	581		-	116,96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86,724		5	431,770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八)	3,261		-	1,358		-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二及二十)	-		-	492,344		3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八)	100,971		-	64,227		-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	12,596		-	12,596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5,511		-	9,329		-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3,165		-	21,627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3,365		-	4,69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42,366		17	4,270,946		28	2820	存入保證金	3,810		-	4,320		-
	基金及投資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16,483		-	18,049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	17,320,051		78	9,726,722		64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及十九)	30,839		-	31,543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九及十八)	45,399		-	-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4,497		-	58,605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八)	72		-	51		-	2XXX	負債合計	1,053,817		5	995,315		7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7,365,522		78	9,726,773		64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十九及二十)								股本(附註十二及十四)						
1521	房屋及建築	565,378		3	565,173		4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底額定570,000千股(包括員工認股權23,000千股)，分別發行414,148千股及283,724千股	4,141,475		18	2,837,237		19
1531	機器設備	768,166		4	666,863		5	3130	公司債轉換股本—九十五年三月底為9,921千股	-		-	99,207		-
1551	運輸設備	9,452		-	9,497		-	31XX	股本合計	4,141,475		18	2,936,444		19
1561	辦公設備	32,206		-	31,776		-								
1627	出租資產	318,156		1	318,156		2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一、十二及十四)						
1681	其他設備	47,150		-	42,935		-	3211	發行股票溢價	1,268,975		6	1,268,975		8
15X1	成本小計	1,740,508		8	1,634,400		11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3,909,701		17	3,706,075		25
15X8	重估增值—出租資產之土地	43,615		-	43,615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178,676		23	4,975,050		3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784,123		8	1,678,015		11								
15X9	減：累積折舊	589,823		3	523,234		3		保留盈餘(附註十四)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194,300		5	1,154,781		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09,295		4	429,536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749		-	1,44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50,159		2
	固定資產總額	1,198,049		5	1,156,230		8	3351	未分配盈餘	8,798,978		39	4,250,301		28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及二十一)	14,144		-	15,225		-	3353	第一季純益	1,752,441		8	1,274,361		8
18XX	其他資產	4,149		-	9,423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1,360,714		51	6,204,357		41
1XXX	資產總計	\$ 22,424,230		100	\$ 15,178,597		1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三、十、十一及十四)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77,787		3	56,412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742		-	-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019		-	11,019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89,548		3	67,431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1,370,413		95	14,183,282		9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2,424,230		100	\$ 15,178,59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附註二、十一及十九)	\$ 413,023	102	\$ 304,029	101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9,797	2	4,195	1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403,226	100	299,834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六及十九)	324,038	80	171,904	57
5910 營業毛利	79,188	20	127,930	43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3,840	1	5,801	2
6200 管理費用	14,130	4	13,55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43	1	5,395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913	6	24,747	8
6900 營業利益	56,275	14	103,183	3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附註十九)	23,490	6	20,216	7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二及十)	1,631,223	405	1,165,093	388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附註二、九及十四)	11,779	3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附註二)	57,634	14	9,188	3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附註二及五)	478	-	3,424	1
7480 其他	7,931	2	2,652	1
7100 營業外收益合計	1,732,535	430	1,200,573	4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978	1	7,479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項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附註二)	\$ -	-	\$ 193	-
7550	存貨盤損淨額	143	-	146	-
7880	其 他	124	-	9	-
7500	營業外費損合計	2,245	1	7,827	3
7900	稅前利益	1,786,565	443	1,295,929	432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五)	34,124	8	26,228	9
89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前淨利	1,752,441	435	1,269,701	423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減 除所得稅 276 千元後之淨 額)	-	-	4,660	2
9600	純 益	\$ 1,752,441	435	\$ 1,274,361	425
九十六年第一季					
稅		前	稅	後	稅
每股盈餘 (附註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31	\$ 4.23	\$ 3.20	\$ 3.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4.31	4.23	3.04	2.9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洪水樹

經理人：洪水樹

會計主管：陳美杏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1,752,441	\$ 1,274,36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4,66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1,752,441	1,269,701
調整項目		
折 舊	23,604	21,522
攤 銷	2,173	2,983
遞延所得稅	8,809	(10,39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631,223)	(1,165,093)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11,779)	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123)	(632)
存貨盤損淨額	143	14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478)	(3,424)
提列（回轉）備抵銷貨退回	(2,826)	1,30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應付利息補償金	-	3,979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兌換利益	-	(44,624)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兌換損失	-	793
已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1,278)	(1,278)
淨退休金成本溢提撥數	(590)	(249)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80	(196)
應收帳款	(82,494)	(39,7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56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	46,17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13	1,587
存 貨	(15,118)	(9,485)
其他流動資產	3,590	(847)
應付帳款	(20,980)	(1,26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2,769	11,95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7,525)	-
應付所得稅	24,499	30,876
應付費用	(23,092)	(1,774)
其他流動負債	1,859	(63,0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2,218</u>	<u>48,909</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六年第一季</u>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50,0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 -	228,35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43,4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36,155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	332,84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4,976	2,991
購置固定資產	(22,753)	(7,50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55	10,402
其他資產增加	(703)	(1,0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5,170)	516,07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340)	- -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金額	(343,292)	564,9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760,493</u>	<u>2,780,45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417,201</u>	<u>\$ 3,345,43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22	\$ 76
支付所得稅	816	5,74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280,000	\$ 210,00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2,056,220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0,901	\$ 7,394
應付款項減少—固定資產	<u>11,852</u>	<u>107</u>
支付現金	<u><u>\$ 22,753</u></u>	<u><u>\$ 7,501</u></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洪水樹

經理人：洪水樹

會計主管：陳美杏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創立於七十三年十一月，原名可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嗣於八十六年九月變更為目前之名稱，主要業務為各種鋁、鎂合金壓鑄品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銷售與土地及廠房出租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八十八年十一月奉准在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嗣於九十年九月起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16 人及 48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銷貨退回、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買回票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上市櫃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則為證券商債券報價系統之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結構式商品係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上述為消除或減少會計不一致而指定者，主要係考量目前本公司投資此類金融商品係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所取得之資金運用，因其資金成本列為當期費損，其投資價值變動亦應一致列入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銷貨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內外銷均於運出、或經客戶驗收、或於產品交付客戶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及折讓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係依據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商品、製成品及在製品，按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成本與市價孰低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市價基礎：原、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為淨變現價值。期末存貨係依據未來之需求，評估可能發生之廢料及呆滯料件後再予以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

與被投資公司間之交易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利益；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則按本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則按對產生損益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

固定資產

土地（列入出租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評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評價。

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是項資產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成本。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十年；機器設備，二至十年；運輸設備，五至六年；辦公設備，二至十年；出租資產，五至三十五年；其他設備，二至十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直至折足為止。

固定資產處分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土地使用權

此係承租台灣糖業公司土地地上權之權利金，按約定期間二十年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土地使用權）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

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在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附註十三）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分別按十五年及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倘有不足則先行沖轉應計退休金負債，再不足時，以支付期間費用列帳。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應付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應付利息補償金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應付公司債發行成本列為未攤銷費用（列入其他資產），於公司債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內攤銷。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

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之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台灣銀行之買價及賣價分別作為評價資產及負債之基礎。

重分類

九十五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以配合九十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稅後）計 4,660 千元，使九十五年度純益增加 4,660 千元，稅後每股盈餘增加 0.01 元。

(二)本公司配合 95.5.24 商業會計法第 52 條修改，九十五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資本公積—資產重估增值	\$ 11,019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 重估增值	-	11,019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六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36	\$ 481
銀行活期及支票存款	199,869	394,416
銀行定期存款：年利率九十六年 三月底 0.24%～5.19%；九 五年三月底 0.02%～4.57%	1,448,861	1,690,300
附買回票券—九十六年六月到 期，年利率 5.59%～5.70%； 九十五年五月到期，年利率 1.45%～4.9%	767,935 \$ 2,417,201	1,260,241 \$ 3,345,438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底止，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三月三十一日
美國—紐約（九十六年三月底 5,142 千美元；九十五年三月 底 10,165 千美元）	\$ 169,888	\$ 329,454
新加坡（九十六年三月底 0.4 千 美元，九十五年三月底 0.5 千 美元）	14 \$ 169,902	15 \$ 329,469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受益憑證	\$ -	\$ 303,836
可轉換公司債	24,777	59,640
結構式商品	<u>-</u>	<u>50,222</u>
	<u>\$ 24,777</u>	<u>\$ 413,698</u>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利益分別為 478 千元及 3,424 千元。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588,700
結構式商品	<u>30,052</u>
	<u>\$ 618,752</u>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0,774	\$ 21,408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1,444</u>	<u>1,444</u>
	<u>\$ 9,330</u>	<u>\$ 19,964</u>
應收帳款	\$ 654,813	\$ 303,111
減：備抵呆帳及銷貨退回（附註二）	<u>22,430</u>	<u>24,772</u>
	<u>\$ 632,383</u>	<u>\$ 278,339</u>

八. 存貨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265	\$ 895
製 成 品	61,656	31,107
在 製 品	29,426	23,856
原 料	9,729	7,210
物 料	<u>5,972</u>	<u>7,236</u>
	<u>107,048</u>	<u>70,304</u>
減：備抵存貨損失（附註二）	<u>6,077</u>	<u>6,077</u>
	<u>\$ 100,971</u>	<u>\$ 64,227</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持股	%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光鎔科技公司	\$ 40,000	8	
先進開發光電公司	<u>5,399</u>	-	
	<u>\$ 45,399</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按成本衡量。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第一季出售先進開發光電公司及亞太固網寬頻公司股票產生處分投資利益分別為 8,757 千元及 2,634 千元；另九十五年第一季出售中華開發高科技投資公司股票產生處分投資損失 9 千元。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Nanomag International Co., Ltd. (Nanomag)	\$16,437,969	100	\$ 8,989,890	100
Gigamag Co., Ltd. (Gigamag)	<u>882,082</u>	100	<u>736,832</u>	100
	<u>\$17,320,051</u>		<u>\$ 9,726,722</u>	

(一)本公司於九十年七月投資設立 Nanomag，並於九十一年初受讓本公司對 Castm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Castmate) 之投資，用以間接投資大陸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Castmate 並於九十五年三月再投資設立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另 Nanomag 分別於九十二年十一月及九十四年三月及四月投資設立 Stella International Co., Ltd.、Aquila International Co., Ltd. (持股 90%) 及 Gemini International Co., Ltd.，用以投資大陸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亞奇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上述投資 Aquila International Co., Ltd. (Aquila) 紣基於合資協議書，雙方協議投資金額 1,400 千美元，投資設立上述亞奇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業務為各種模具及電子零組件之產銷。該合資人入資 70 千美元，優惠取得 10% 股權（資本額 1,400 千

美元)，其餘依合資協議書辦理。另 Nanomag 於九十五年七月依面額 USD\$1 出售 Aquila 股份 210,000 股予該合資人，Nanomag 對其持股比例降至 75%。

(二)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四月投資設立 Gigamag 用以轉投資 Hoppi Co., Ltd. 及 Avatar Co., Ltd.，其主要從事國際貿易。

截至九十六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原始投資 Nanomag 及 Gigamag 之累計金額分別為 2,614,162 千元（美金 78,128 千元）及 484,941 千元（美金 14,378 千元）。

(三)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之內容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各該公司本公司認列之 當期收益	各該公司本公司認列之 當期收益
Nanomag	\$ 1,621,777	\$ 1,160,507
Gigamag	<u>116,653</u>	<u>71,702</u>
	<u>\$ 1,738,430</u>	<u>\$ 1,232,209</u>
	<u>\$ 1,631,223</u>	<u>\$ 1,165,093</u>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Nanomag 主要獲利來自中國地區子公司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其兩期相關財務資訊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損益事項		
營業收入	\$ 3,520,251	\$ 2,792,837
營業利益	1,594,310	1,229,279
純益	1,513,247	1,149,252
財務狀況		
流動資產	\$ 6,850,624	\$ 4,951,327
非流動資產	8,924,860	5,823,358
流動負債	4,785,578	3,401,402
非流動負債	8,885	56,724
淨值	10,981,021	7,316,559

(四)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因外幣長期股權投資而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其變動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324,390	\$ 110,78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353,397</u>	(<u>54,377</u>)
期末餘額	<u>\$ 677,787</u>	<u>\$ 56,412</u>

(五)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七。

六. 固定資產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58,800	\$ 47,693
機器設備	404,863	362,840
運輸設備	5,799	5,465
辦公設備	28,414	26,162
出租資產	63,352	56,903
其他設備	<u>28,595</u>	<u>24,171</u>
	<u>\$ 589,823</u>	<u>\$ 523,234</u>

本公司主要廠房用地係向台灣糖業公司承租（參閱附註二十一）。

本公司自九十一年度起將永康廠廠房及土地出租（列入出租資產項下），其相關內容如下：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	\$ 159,748	\$ 159,748
房屋及建築	<u>158,408</u>	<u>158,408</u>
	318,156	318,156
重估增值—土地	<u>43,615</u>	<u>43,615</u>
	361,771	361,771
減：累積折舊	<u>63,352</u>	<u>56,903</u>
	<u>\$ 298,419</u>	<u>\$ 304,868</u>

上述出租資產之土地分別於八十二年七月及八十四年九月辦理重估，其重估增值 43,615 千元減原估列土地增值稅準備 22,901 千元之淨額 20,714 千元列入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其中 20,000 千元於八十五年已轉列股本）。

另修正土地稅法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前開土地重估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修正後土地稅法之規定計算後減少 10,305 千

元，並同額調增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出租資產之租賃期間陸續於九十七年十二月底前到期，租金係按月收取，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4,340 千元及 4,341 千元，列入營業收入。預計未來年度租金收入如下：

年	度	
九十六年四至十二月		\$ 10,030
九十七年		10,470

三、應付公司債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280,000	\$ 490,000
(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記名式附轉換條件無擔保公		
司債 - 6,490 千美元	-	210,990
發行溢價未攤銷餘額	-	-
應付利息補償金	-	1,354
	-	212,344
	280,000	702,34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80,000	210,000
	\$ -	\$ 492,344

(一)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九十年三月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 700,000 千元，依面額發行，發行期間五年（自九十年四月至九十六年四月），本金自發行日滿第三年（九十四年四月）起每年分別償還 210,000 千元、210,000 千元及 280,000 千元，年利率 2.795%，每年付息一次。

(二)九十四年第一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歐式附轉換條件之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80,000 單位，每單位面額 1,000 美元，總計 8 千萬美元，依面額發行，債券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限五年至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到期。該可轉換公司債之應付利息補償金係按年利率 1.5% 以利息法計算，並列入應付公司債項下。

依發行辦法規定，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後第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

前十日止，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約定之轉換程序及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或本公司參與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

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憑債券請求本公司按約定贖回價格一次贖回，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 1.本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十日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二十個營業日均達轉換價格之 130%，本公司有權以債券面額，將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或一部份贖回。
- 2.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可轉換公司債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本公司得以債券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3.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必須支付額外之稅賦時，本公司得依債券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除已經本公司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外，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屆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之 103% 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上開九十四年第一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計 2,594,826 千元（美金 80,000 千元），已於九十五年底應債券持有人之要求全數轉換，其轉換內容如下：

	九十五年 四至十二月	九十五年 第一季	九十四年度	合計
請求轉換債券總額	\$ 211,891	\$ 2,047,385	\$ 335,550	\$ 2,594,826
減：上述請求轉換債券金額依 發行辦法所訂之轉換價 格 216 元換發普通股九 五年四至十二月、九十五 年第一季及九十四年度 分別為 1,030 千股、9,921 千股及 1,562 千股（新台 幣對美金轉換匯率固定 為 33.741:1）	10,302	99,207	15,621	125,130
轉換溢價	201,589	1,948,178	319,929	2,469,696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2,037	8,835	582	11,454
列入資本公積	<u>\$ 203,626</u>	<u>\$ 1,957,013</u>	<u>\$ 320,511</u>	<u>\$ 2,481,150</u>

截至九十六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 12,513 千股交付予該債券持有人。

三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在職員工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已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員工於九十九年七月前得改變選擇適用新制）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新制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新制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僅適用新制之退休金制度。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員工退休金提撥，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存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依該條例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08 千元及 1,659 千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依精算結果分別認列退休金費用 355 千元及 448 千元。

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49,460	\$ 45,496
本期存入	945	697
利息收入	357	330
期末餘額	\$ 50,762	\$ 46,523

四 股東權益

股 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五年五月決議以九十四年度盈餘轉增資辦理發行新股 119,472,904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194,729 千元（包括股東紅利 1,169,729 千元及員工紅利 25,000 千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另九十五年四月至十二月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轉換普通股 1,030 千股，計 10,302 千元（參閱附註十二），截至九十六年三月底實收股本

計 4,141,475 千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發行股票溢價及轉換公司債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撥充股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分派如下：

- (一)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二)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金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止；
- (三)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四)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酌付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其分配比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逾百分之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在營業上所處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注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上述第四項之可分配盈餘，原則上分配數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5 元時，得配發股票股利。

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且當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股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於九十六年四月擬議；董

事會擬議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股東常會通過，其有關內容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46,097	\$ 379,75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42,442	1,169,729	\$ 3	\$ 4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42,443	584,865	3	2
董監事酬勞	3,100	3,100		
員工股票紅利	32,000	25,000		
	<u>\$3,166,082</u>	<u>\$2,162,453</u>	<u>\$ 6</u>	<u>\$ 6</u>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未實現重估增值

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依法不得分派股利或作其他用途。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一九十六年第一季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23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892
轉列處分投資利益	(388)
期末餘額	<u>\$ 742</u>

主 所 得 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期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九十六年第一季</u>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46,631	\$ 323,97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1,23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折舊	29	776
已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319)	(319)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8,228)	8,715
未(已)實現銷貨退回	(19)	36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財稅差異	-	453
其他	(366)	(86)
	<u>(8,903)</u>	<u>9,902</u>
永久性差異		
投資收益—權益法	(407,805)	(291,273)
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995
證券交易所得	(2,906)	(52)
五年免稅之免稅額	(1,605)	(8,306)
其他	(97)	(775)
	<u>(412,413)</u>	<u>(299,411)</u>
當期應納所得稅	25,315	35,697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	12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077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25,315</u>	<u>\$ 36,900</u>

所得稅費用之構成項目如下：

	<u>九十六年第一季</u>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5,315	\$ 36,9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所得稅分攤	-	(27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8,227	(8,715)
其他	<u>582</u>	(1,681)
	<u>8,809</u>	(10,396)
	<u>\$ 34,124</u>	<u>\$ 26,228</u>

上述折舊差異，係因本公司機器設備採直線法計提折舊，惟於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時改以定率遞減法計提折舊所致。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266,974	\$ 12,837
當期所得稅費用	25,315	36,900
當期支付稅額	(816)	(5,748)
期末餘額	<u>\$ 291,473</u>	<u>\$ 43,989</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	\$ 440	\$ 1,817
存貨損失	1,519	1,519
備抵銷貨退回	1,982	1,96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391	1,27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320
其 他	<u>680</u>	<u>434</u>
	6,012	9,3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501)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流動	<u>\$ 5,511</u>	<u>\$ 9,329</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6,319	6,608
其 他	<u>1,194</u>	<u>1,565</u>
	7,513	8,1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差異	(23,996)	(26,22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非流動	(\$ 16,483)	(\$ 18,049)

為持續拓展本公司之營運規模及支應海外轉投資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管理階層決定中國及海外其他地區子公司截至九十六年三月底之未分配盈餘優先作永久性投資（其中截至九十五年底未分

配盈餘之保留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六年四月通過)，是以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並未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增資擴展生產其他金屬製品、電子零組件、運輸工具及零件、電力器材等，經核准就其新增所得免稅五年自九十四年一月至九十八年十二月。

本公司截至九十三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1,119	\$ 62,952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11,609	11,609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九十五年度預計及九十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51% 及 1.75%。

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 資	\$ 50,657	\$ 8,908	\$ 59,565	\$ 43,364	\$ 8,116	\$ 51,480
勞 健 保	4,480	612	5,092	3,057	594	3,651
退 休 金	1,747	416	2,163	1,665	442	2,107
其 他	2,016	134	2,150	1,854	156	2,010
	<u>\$ 58,900</u>	<u>\$ 10,070</u>	<u>\$ 68,970</u>	<u>\$ 49,940</u>	<u>\$ 9,308</u>	<u>\$ 59,248</u>
折 舊						
攤 銷	\$ 22,273	\$ 1,331	\$ 23,604	\$ 20,079	\$ 1,443	\$ 21,522
	300	1,873	2,173	1,006	1,977	2,983

七. 每股盈餘

損益表上每股盈餘之計算其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 - 純益

	九十六年 稅 前	第一季 稅 後	九十五年 稅 前	第一季 稅 後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1,786,565	\$1,752,441	\$1,295,929	\$1,269,70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_____ -	_____ -	(40,645)	(39,82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786,565</u>	<u>\$1,752,441</u>	<u>\$1,255,284</u>	<u>\$1,229,876</u>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 _____ -</u>	<u>\$ _____ -</u>	<u>\$ 4,936</u>	<u>\$ 4,660</u>

(二) 分母 - 股數 (千股)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414,148	289,454
加：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	_____ -	<u>117,374</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414,148	406,828
具稀釋作用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潛在普通股股數	_____ -	<u>7,320</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414,148</u>	<u>414,148</u>

計算九十五年第一季每股盈餘時，九十五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是以九十五年第一季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分別由 4.49 元及 4.40 元減少為 3.20 元及 3.13 元。

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24,777	\$ 24,777	\$ 413,698	\$ 413,6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18,752	618,752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399	-	-	-
負債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到期部分)	280,000	280,075	702,344	781,930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九十五年第一季因適用新公報所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之相關說明請參見附註三。

(二)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應付費用。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以現金為之，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應付公司債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市價。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資 產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24,777	\$ 363,476	\$ -	\$ 50,2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8,700	-	30,052	-

(四) 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分別認列評價損失 6 千元及利益 222 千元。

(五)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216,796 千元及 2,950,541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99,869 千元及 394,416 千元。

(六)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3,490 千元及 20,216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978 千元及 7,479 千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等金融資產，皆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市場價格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變動；市場價格每下降 1%，將使上述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少 6,135 千元。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

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金額分別為 650,549 千元及 415,979 千元（主要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是項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另本公司從事表外背書保證所承擔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 1,671,500 千元。

本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票券公司，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流入或流出，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另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而結構型商品之持有期間均為三個月。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浮動利率之負債，是以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五.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Gigamag Co., Ltd. (Gigamag)	子公司 (持股 100%)
Nanomag International Co., Ltd. (Nanomag)	子公司 (持股 100%)
Avatar Co., Ltd. (Avatar)	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Hoppi Co., Ltd. (Hoppi)	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Castm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Castmate)	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Stella International Co., Ltd. (Stella)	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Gemini International Co., Ltd. (Gemini)	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Artery Co., Ltd (Artery)	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Catcher Technology Phils Inc. (CTP)	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二) 重大之交易事項

1. 銷貨一九六年第一季

本公司依成本加成計價出售在製品及製成品等予 Avatar，出售價款為 16,558 千元（佔銷貨淨額之 4%），收款期限為驗收後 120 天收款，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 出售物料及工廠用品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本公司依成本加成計價出售物料及工廠用品等予 Avatar，出售價款分別計 99 千元及 21,915 千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產生出售利益分別為 9 千元及 8,510 千元，收款期限為驗收後 120 天收款。

3. 財產交易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 Avatar，出售價款分別計 559 千元及 10,447 千元，分別產生處分利益為 123 千元及 826 千元。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出售財產累積尚未認列之處分利益分別為 30,839 千元及 31,543 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遞延貸項。

4. 代墊款—九十五年第一季

本公司代 Castmate、Avatar、Hoppi 及 Stella 購買物料、工廠用品、機器設備及其他費用，截至九十五年三月底止尚未收回金額為 69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5. 保 證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底止，本公司為子公司 Avatar 開立信用狀之保證金額分別為 1,671,500 千元及 668,427 千元。

6. 進 貨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第一季本公司向 Hoppi 進貨分別為 212,077 千元及 17,635 千元（佔各該年度進貨淨額 91% 及 21%），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付款期限為驗收後 120 天付款，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7. 資金融通—九十五年第一季

為因應 Avatar 之資金需求，本公司將資金貸與該公司，最高餘額為 456,397 千元，九十五年三月底已全數收回，計息年利率為 1.727%～2.015%，認列利息收入 1,579 千元。

(三) 期末餘額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總數%	金額	佔總數%
應收帳款—關係人				
Avatar	\$ 6,434	1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Avatar	\$ 581	100	\$ 116,139	99
CTP	-	-	824	1
Hoppi	-	-	2	-
其 他	-	-	1	-
	<u>\$ 581</u>	<u>100</u>	<u>\$ 116,966</u>	<u>10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Hoppi	\$ 281,859	91	\$ 16,548	21

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固定資產業已提供為短期融資額度及發行公司債之擔保品：

	帳面值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 488,138	\$ 498,660
出租資產（含重估增值）	<u>166,539</u>	<u>168,769</u>
	<u>\$ 654,677</u>	<u>\$ 667,429</u>

三、截至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於八十九年四月與台灣糖業公司簽訂地上權設定契約書，作為本公司建廠之用，地上權設定租期五十年，租金按當年期申報地價年息百分之十計算，權利金每二十年支付一次，除農業區用地不收取權利金外，工業區用地首次權利金則按第一年租金之四倍計算，以後則依當時經濟部相關辦法規定核算繳付。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底，已支付首次權利金及因地價調價而補繳之權利金均為 21,140 千元（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底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14,144 千元及 15,225 千元，列入土地使用權）。

(二)承諾購置固定資產及原料金額分別為 42,679 千元及 8,003 千元。

(三)本公司為子公司 Avatar Co., Ltd. 開立信用狀額度之保證金額為 1,671,500 千元。

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七。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子公司 Avator Co., Ltd. 九十六年第一季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及選擇權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變動之風險。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底無未結清之合約。

九十六年第一季為規避匯率變動風險與銀行承作遠期外匯合約，產生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6,160 千元（美金 187 千元）；九十五年第一季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金貸與他人者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融通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業務往來 金額	資金融通最高 限額(註二)
編號	公司名稱									名稱	價值		
1	Castm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Avatar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167,124	\$1,252,684	\$1,252,685	-	短期資金週轉	-	-	-	-	\$4,334,247
		Hoppi Co., Ltd.	同上	2,167,124	340,860	<u>238,281</u> <u>\$1,490,966</u>	-	同上	-	-	-	-	

註一：對單一法人或團體資金貸與限額係為資金貸予他人公司期末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二：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係為資金貸予他人公司期末淨值百分之四十。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背書保證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為他人 背書保 證者	背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 高 背書保 證 額 餘	期 末 背書保 證 額 餘	以財產擔 保 之 背書 保證 金 額	累計 背書保 證 金額佔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 證 最高限額 (註二)
本公司	Avatar Co., Ltd.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 4,274,083	\$ 1,671,500	\$ 1,671,500	-	7.8
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 1,122,301	\$ 1,198,372	\$ 1,198,372 (註三)	-	21.4
	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1,122,301	239,674	239,674	-	4.3
	亞奇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1,122,301	17,120	17,120	-	0.2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 1,073,903	\$ 2,175,173	\$ 2,175,173 (註四)	-	40.5
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 294,384	\$ 331,285 (註五)	\$ -	-	-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294,384	596,525	497,686 (註五)	-	33.8
	亞奇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294,384	33,401	33,401 \$ 531,087	-	2.3
							36.1
							\$ 588,768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期末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期末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三：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對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超過限額，業經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五年十月通過。

註四：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對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超過限額，業經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六年一月通過。

註五：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對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超過限額，業經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五年十二月通過。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市 價 備 註
				單 位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比 率 (%)	市 價	
本公司	友達(原名廣輝)電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 張	\$ 11,098	-	\$ 11,098	
	中華航空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同 上	同 上	67 張	7,229	-	7,229	
	長榮海運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同 上	同 上	60 張	6,450	-	6,450	
	摩根富林明台灣債券基金—開放型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307,775.20	\$ 188,460	-	\$ 188,460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開放型基金	同 上	同 上	12,734,906.36	147,046	-	147,046	
	復華債券基金—開放型基金	同 上	同 上	1,501,088.60	20,082	-	20,082	
	群益安穩收益基金—開放型基金	同 上	同 上	6,693,485.20	100,041	-	100,041	
	大眾債券基金—開放型基金	同 上	同 上	10,179,782.70	133,071	-	133,071	
	利率區間計息保本型商品	同 上	同 上	-	30,052	-	30,052	
	亞太固網寬頻公司(原名東森寬頻電信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10,000	\$ -	-		
Gigamag Co., Ltd.	洛錚科技公司(原名旺銖科技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	同 上	同 上	611,374	-	1		
	叡興科技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	同 上	同 上	1,950,000	-	10		
	先進開發光電公司—興櫃公司	同 上	同 上	298,629	5,399	-		
	光銻科技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	同 上	同 上	4,000,000	40,000	8		
	Gigamag Co.,Ltd.—外國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377,642	\$ 882,082	100	\$ 1,969,780	差異係側流交易未實現銷貨利益
	Nanomag International Co., Ltd.—外國公司	同 上	同 上	78,128,093	16,437,969 \$ 17,320,051	100	16,460,385 \$ 18,430,165	同 上
	Hoppi Co., Ltd.—外國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98,742	\$ 489,372	100	\$ 489,372	
	Avatar Co., Ltd.—外國公司	同 上	同 上	6,938,100	1,403,706 \$ 1,893,078	100	1,403,706 \$ 1,893,078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備 註
				單 位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比 率 (%)	市 價	
Nanomag International Co., Ltd.	Digital Value Investment Ltd. - 外國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000	\$ -	4	\$ -	
	North America Venture Fund, L.P. - 外國公司	無	同 上	不適用	\$ -	2	\$ -	
	Artery Co., Ltd. - 外國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貸餘	614,273	(\$ 66,610)	100	(\$ 66,610)	
	Gemini International Co., Ltd. - 外國公司	同 上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4,500	\$ 3	100	\$ 3	
	Castm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 外國公司	同 上	同 上	34,349,591	10,835,618	100	10,835,618	
	Stella International Co., Ltd. - 外國公司	同 上	同 上	40,370,600	5,369,596	100	5,369,596	
Artery Co., Ltd.	Aquila International Co., Ltd. - 外國公司	同 上	同 上	1,050,000	81,389	75	81,389	
	Catcher Technology Phils Inc. - 外國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貸餘	581,250	(\$ 80,875)	100	(\$ 80,875)	
Castm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非公開發行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 5,611,507	100	\$ 5,611,507	
	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 非公開發行公司	同 上	同 上	不適用	1,471,920 \$ 7,083,427	100	1,471,920 \$ 7,083,427	
Stella International Co., Ltd.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非公開發行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 5,369,514	100	\$ 5,369,514	
Aquila International Co., Ltd.	亞奇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非公開發行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 107,198	100	\$ 107,198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關 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期	末期股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分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 流動	無	816,729.77	\$ 9,396	13,217,249.05	\$ 152,400	1,299,072.46	\$ 14,975	\$ 225	12,734,906.36	\$ 147,046	\$ 25	
	摩根富林明台灣債券基金	同 上	無	4,664,103.80	71,162	12,290,354.70	188,000	4,646,683.30	70,823	121	12,307,775.20	188,460	177	
	群益安穩收益基金	同 上	無	-	-	6,693,485.20	100,000	-	-	41	6,693,485.20	100,041	-	
	大眾債券基金	同 上	無	-	-	10,179,782.70	133,000	-	-	71	10,179,782.70	133,071	-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關係	進(銷)貨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Hoppi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 212,077	91	月結120天	相當	一般供應商約二至四個月	\$ 281,859	91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Hoppi Co., Ltd.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貨	\$ 121,403	6	月結30天	相當	一般客戶約三個月	\$ 36,517	2
	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購置固定資產	165,657	不適用	月結9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71,038)	不適用
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Avatar Co., Ltd.	同一最終母公司	購置固定資產	\$ 170,733	不適用	月結9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172,009)	不適用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六年度第一季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公司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Avatar Co., Ltd.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 807,203	-	-	不適用	-	-	-
	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172,079	(註) -	-	不適用	-	-	-
Hoppi Co., Ltd.	可成科技公司	本公司	\$ 281,859	1.21	-	不適用	-	-	-
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 270,928	-	(註)	不適用	-	-	-

註：尚包括出售物料及代墊購置物料、固定資產等產生之應收款項，不適用週轉率之計算。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外幣為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营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Gigamag Co.,Ltd.	Offshore Chambers,P.O.Box 217,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 484,941	\$ 484,941			14,377,642	100	\$ 882,082	\$ 116,653	\$ 10,930
	Nanomag International Co., Ltd.	Scotia Centre, 4 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Grand Cayman,Cayman Islands	同 上	2,614,162	2,614,162			78,128,093	100	16,437,969	1,621,777	1,620,293
Gigamag Co., Ltd.	Hoppi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國際貿易業	USD 4,598,742	USD 4,598,742			4,598,742	100	489,372	24,995	-
	Avatar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同 上	USD 6,938,100	USD 6,938,100			6,938,100	100	1,403,706	91,545	-
Nanomag International Co., Ltd.	Artery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	USD 614,273	USD 614,273			614,273	100	(66,610)	1,669	-
	Castm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P. O. Box 3443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同 上	USD 34,349,591	USD 34,349,591			34,349,591	100	10,835,618	600,498	-
Artery Co., Ltd.	Stella International Co., Ltd.	Scotia Centre, 4 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Grand Cayman,Cayman Islands	同 上	USD 40,370,600	USD 40,370,600			40,370,600	100	5,369,596	1,012,543	-
	Aquila International Co., Ltd.	Scotia Centre, 4 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Grand Cayman,Cayman Islands	同 上	USD 1,120,000	USD 1,120,000			1,050,000	75	81,389	9,423	-
Artery Co., Ltd.	Gemini International Co., Ltd.	Scotia Centre, 4 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Grand Cayman,Cayman Islands	同 上	USD 4,500	USD 4,500			4,500	100	3	-	-
	Catcher Technology Phils Inc.	#24 Innovative Street. Subic Bay Industrial Park Phase-1, Subic Bay Freeport Zone, Philippines	各種鋁、鎂合金壓鑄品之加工及銷售	USD 124,030	USD 124,030			581,250	100	(80,875)	1,669	-
Castmate International Co., Ltd.	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工業園區蘇虹中路 201 號	研發、生產鋁鎂合金等新材料、產品及相關模具之生產及銷售	USD 33,340,000	USD 33,340,000			不適用	100	5,611,507	500,702	-
	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工業園區長陽街 107 號	同 上	USD 43,000,000	USD 43,000,000			不適用	100	1,471,920	36,586	-
Stella International Co., Ltd.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工業園區長陽街 111 號	研發、生產鋁鎂合金等新材料、產品及相關模具之生產及銷售	USD 40,340,000	USD 40,340,000			不適用	100	5,369,514	1,012,545	-
Aquila International Co., Ltd.	亞奇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工業園區葑亭大道春暉路 7 號	各模具及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USD 1,400,000	USD 1,400,000			不適用	100	107,198	9,521	-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美金為元)

大陸被投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台灣匯出累 積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損 (註二)	本期末投 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鋁鎂鋅合金新材料、產品、不鏽鋼部品及相關模具之生產及銷售	\$ 1,103,221 (USD 33,340,000)	3.	\$ 1,103,221 (USD 33,340,000)	-	-	\$ 1,103,221 (USD 33,340,000)	100	\$ 500,702 2.(1)	\$ 5,611,507
可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同上	1,334,851 (USD 40,340,000)	3.	1,334,851 (USD 40,340,000)	-	-	1,334,851 (USD 40,340,000)	100	1,012,545 2.(1)	5,369,514
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同上	1,422,870 (USD 43,000,000)	3.	-	-	-	-	100	36,586 2.(1)	1,471,920
亞奇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各模具及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46,326 (USD 1,400,000)	3.	37,061 (USD 1,120,000)	-	-	37,061 (USD 1,120,000)	75	7,141 2.(1)	80,399

本期期末累計自大陸地區投 資額	台灣匯出額	赴經 濟 部 核 准 投 資 額	審 投 資 額	審 金 額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三)
\$ 1,103,221 (USD 33,340,000)	\$ 1,103,221 (USD 33,340,000)	1,334,851 (USD 40,340,000)	1,334,851 (USD 40,340,000)	-	\$ 5,774,083 (註四)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2.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5,000,000 \times 40\% + 5,000,000 \times 30\% + (21,370,413 - 5,000,000 - 5,000,000) \times 20\% = 5,774,083$$

註四：資本來源係由 Castmate International Co., Ltd.所投資可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獲配盈餘，再予轉投資可利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註五：相關金額係按期末一美元等於新台幣 33.09 元之匯率換算。